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31日，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监理单位、验收调查单位和专家共22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调查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通过现场踏勘、查阅资料，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路线总体走向为南北向，起于武安市矿山镇上焦寺村西北的邢台、邯郸市界，终于涉县合漳乡邰家口村东的漳河冀豫省界，路线全长68.685km。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为80km/h，路基宽24.5m。主线共设特大桥2座，大桥38座，中桥1座，小桥19座，涵洞91道；特长隧道1座，中隧道2座，短隧道3座；互通式立交6处，其中枢纽互通1处，服务型互通5处；分离式立交1座，通道28道，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匝道收费站5处，服务区2处，停车区1处，监控分中心1处，养护工区2处，隧道管理所1处。同步建设连接线2条，王金庄连接线全长14.086km，设计时速40km/h，路基宽度10m；共设大桥1座，中桥1座，小桥2座，涵洞15 道，中隧道1座。武安连接线全长9.368km，路基宽度12m；全线设中桥1座，涵洞28道。

2016年6月9日，邯郸市环境保护局以“[2016]167号”对《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主线段于2016年6月开工建设，2019年12月建成通车；连接线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9月建成通车。

二、工程变更情况

（1）路线长度

施工过程中考虑现场地形、地质及施工难度情况，线路局部进行了调整，主线长度由66.567km变为68.685km，增加2.118km，王金庄连接线由14km变为14.086km，增加0.086km，武安连接线由7.5km变为9.368km，增加1.868km。

（2）路线横向位移摆动

经现场踏勘，地图影像分析并结合资料，路线摆动幅度较大的路段主要集中在：葫芦峪村~集乐村段、土岭村段、琅矿村~大峨峪村段，路线横向位移摆动总长度约10.1km，占主线总长度的15.2%。

（3）建设内容

环评要求：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共设置桥梁45座，其中特大桥4座、大桥32座、中桥2座、小桥7座，隧道11道、互通式立交6处、服务区2处、停车区1处、主线收费站1处，匝道收费站5处、养护工区2处。

实际建设情况：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建设特大桥2座，大桥38座，中桥1座，小桥19座，隧道6道，互通式立交6处，服务区2处、停车区1处，匝道收费站5处、养护工区2处。

特大桥减少2座，大桥增加6座，中桥减少1座，小桥增加12座，隧道减少5道，取消主线收费站，其他未发生变化。

（4）声环境敏感点数量变化

由于路线摆动主线新增7处，减少3处；王金庄连接线减少2处；武安连接线减少1处。

（5）污水处理设施变化情况

收费站污水处理方式由化粪池变更为MBR污水处理设施。

（6）穿越生态敏感区路段

环评中本项目穿越岳城水库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由于岳城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进行优化调整，实际穿越岳城水库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

（7）在岳城水库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的大桥、中桥，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事故池由两侧设置变为单侧设置。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的规定，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水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的路基、路面排水设施完善，在路线跨河桥梁跨越常水位主河槽的部分加装防落网，在跨岳城水库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桥梁设置径流收集系统，设置事故池，工程施工及运营期对地表水水质产生的影响很小。

沿线服务区、收费站均设置了污水处理设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污水处理后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的绿化标准，出水回用于服务区、收费站及周围路段绿化，不直接排入沿线水体。

（2）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间落实了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未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造成影响。

沿线服务设施冬季使用空气能取暖，其运行不会对环境空气造成影响。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3）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合理布置施工区，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的操作时间，拌合站等施工场地均远离敏感点。

建设单位依据环境影响报告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并结合实际情况，采取了修建声屏障和种植绿化带等降噪措施，公路沿线声环境敏感点的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

（4）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临时用地均已完成生态恢复，工程未设置取土场。设置2处弃渣场，均建有挡渣墙、排水沟等防护措施，已进行生态恢复。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施工单位设置安全监督人员，制定安全作业规程，制定了应急措施。施工期未发生风险事故。设置了事故池，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满足风险防范管控要求。

（6）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

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间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工程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中提出的有关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四、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敏感点昼、夜环境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4a类标准。

（2）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水处理后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的绿化标准，出水回用于服务区、收费站及周围路段绿化，不直接排入沿线水体。

（3）油烟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外排油烟浓度及处理效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达到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验收监测达标，生态恢复措施与绿化效果良好；工程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事件。工程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下一步工作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维护和生态保护。

2、落实声环境动态跟踪监测计划，适时增设相关措施，减轻对敏感点的影响。

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李凡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凡	建设单位
组员	张文裕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张文裕	建设单位
	钱印忠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钱印忠	建设单位
	何占军	河北省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筹建处	副处长	何占军	建设单位
	杨欣	中电建冀交高投公司邢邯管理中心	主任助理	杨欣	建设单位
	郑彦双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养护部经理	郑彦双	建设单位
	兰大磊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计划合同部经理	兰大磊	建设单位
	蔡永利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室主任	蔡永利	建设单位
	王双印	中电建冀交高投公司邢邯管理中心	工程养护部经理	王双印	建设单位
	姚文选	河北省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筹建处	工程科副科长	姚文选	建设单位
	赵欣莉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养护部职员	赵欣莉	建设单位

太行山高速公路邯郸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员	刘城璧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养护部职员	刘城璧	建设单位
	谢龙飞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养护部职员	谢龙飞	建设单位
	周彤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室职员		建设单位
	孙双跃	河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孙双跃	专家
	张惠娟	河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张惠娟	专家
	侯永江	河北科技大学	正教授	侯永江	专家
	何丽杰	石家庄洁易联环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验收检测单位
	聂志攀	石家庄洁易联环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聂志攀	验收检测单位
	邢永新	河北陆迪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邢永新	监理单位
	李阔	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阔	环评单位
	郭杰	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工程师	郭杰	监测单位
		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施工单位